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1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4
§ 8 投资组合报告	5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1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6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6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6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6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6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6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7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7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8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8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8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8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8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9
§ 11 重大事件揭示	59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0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0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4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7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7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7
§ 13 备查文件目录	6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8
13.2 存放地点	68
13.3 查阅方式	68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51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9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138,328.4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注：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成立，后经《关于准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92 号）变更注册，并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修订后的《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生效。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原则上实现对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有效跟踪的基础上，有限度的调整个股，力争实现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分享中国医药产业长期增长所带来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为标的指数，在有效复制标的指数、控制投资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跟踪误差的基础上，结合“自下而上”的选股方式对投资组合进行积极的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90%+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李申
	联系电话	(010) 58163000	021-60637102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lishen.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 (010) 85186558	021-60637111
传真		(010) 58163027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C2 办公楼 15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73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田国立

注：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C2 办公楼 15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693,625.66	67,758,374.56	59,399,766.03
本期利润	12,273,127.84	91,105,629.36	112,379,127.07
加权平均	0.1387	0.6881	0.5324

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本期加权 平均净值 利润率	6.71%	38.09%	47.38%
本期基金 份额净值 增长率	0.06%	44.11%	55.35%
3.1.2 期 末数据和 指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 分配利润	83,995,620.74	91,791,627.77	47,396,270.78
期末可供 分配基金 份额利润	1.0103	0.8438	0.3202
期末基金 资产净值	167,133,949.19	218,550,019.92	206,371,877.57
期末基金 份额净值	2.0103	2.0091	1.3941
3.1.3 累 计期末指 标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 累计净值 增长率	101.03%	100.91%	39.4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修订后的《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图表、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不受该合同生效日变更影响，仍保持历史数据的延续性，以 2017 年 9 月 28 日（初始成立日）为起始日进行编制。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75%	1.40%	-1.21%	1.01%	-3.54%	0.39%
过去六个月	-17.48%	1.90%	-13.78%	1.46%	-3.70%	0.44%
过去一年	0.06%	1.96%	-6.55%	1.48%	6.61%	0.48%
过去三年	124.01%	1.70%	76.90%	1.44%	47.11%	0.2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03%	1.74%	40.30%	1.43%	60.73%	0.31%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90%+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由于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所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因此本基金采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选取中证全指指数全部样本股中属于医药卫生行业的个股组成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样本，旨在反映沪深两市A股中医药卫生行业类股票的整体表现，为投资人投资医药卫生行业提供投资标的。该指数以2004年12月31日为基日，基点为1000点，指数代码000991。为保持历史数据的延续性，本部分所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相关数据的计算以2017年9月28日（初始成立日）为起始日进行编制。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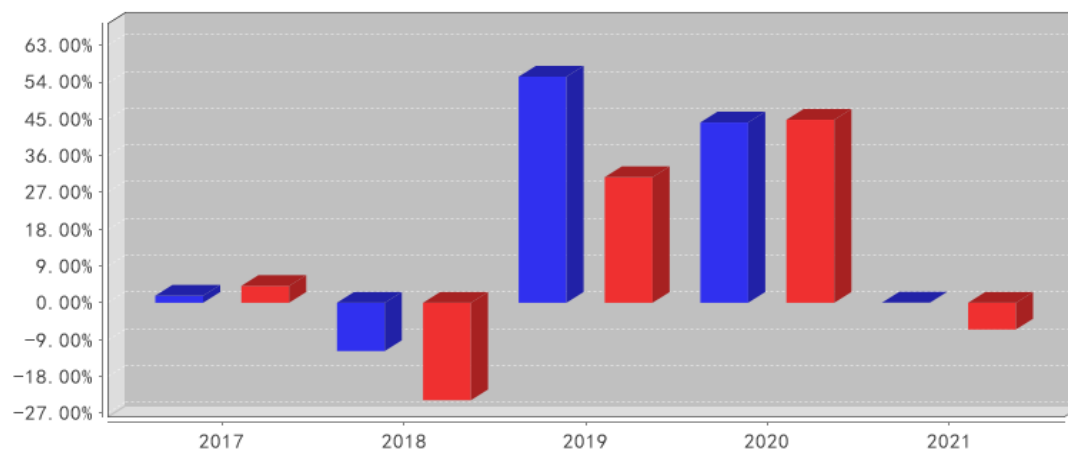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发起式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为保持历史数据的延续性，本部分所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相关数据的计算以 2017 年 9 月 28 日（初始成立日）为起始日进行编制。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发起式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发起式净值增长率
■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发起式业绩基准收益率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于2021年度、2020年度及2019年度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22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0%，山西海鑫实业有限公司 0.90%，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7%，珠海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珠海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2%。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 159 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安颐中短债双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银华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见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银华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银华丰华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晟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沪深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信用精选 15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兴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享一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长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建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季季盈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华证 ESG 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秦锋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8日	-	10.5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2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助理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28日起担任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2月13日至2021年5月12日兼任银华智荟分红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8月13日起兼任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以及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建立了股票、债券、基金等证券池管理制度和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和细则,集中交易管理办法,公平交易操作指引,异常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平交易相关的公司制度或流程指引。通过加强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完善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以及履行相关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防范投资管理业务中的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和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虽然全年医药行业指数是下跌的状态，特别是 2021 年下半年整体回撤幅度较大，我们的基金全年获得了正收益实属不易，在所有医药主题基金中相对表现较好，继 2018 年后再次在医药行业相对表现较差的环境下获得了不错的相对优势。

回顾过去三年整个宏观经济和医药行业都经历了非常多的重大事件影响和政策性的影响，其中 CXO 板块估值大幅提升阶段性的成为了医药行业最重要的核心资产，2021 年下半年后疫情时代后开始估值下移，经历了一个完整的周期。我们可以回顾政策层面始于 2017 年 6 月 1 日，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总局正式成为 ICH 成员以及随后看到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大幅提升了临床和制造标准的国际化，都对于中国的 CXO 公司进入到国际制造舞台，并且加快国内创新药的研发推进有着至关重要的政策背景。这是支撑 CXO 此后三年上涨的战略性的利好。而过去两年意外的全球新冠疫情则给 CXO 带来了三个战术性的利好：第一是全球包括中国在内对于新冠治疗用药和疫苗的研发管线大幅增长，无论是 CRO 还是 CDMO 都有很大的业绩贡献；第二是欧美和全球流动性大幅扩张，一级市场生物医药融资同比持续高增长，第三是海外 CXO 受到疫情影响供应链和扩产都成了问题，国内 CXO 公司扩产持续提升全球的市占率水平。由此整个 CXO 板块实现了戴维斯双击，特别是最高估值普遍达到了 100 倍的水平，并且对于 CDMO 行业本身的漏斗式的商业模式来说确实可以在某些时候按照 PS 给估值。进入到 2021 年下半年，全球进入到后疫情时代，海外预期各国央行进入到加息周期，那么无论是估值端还是产品研发需求端都出现了负向的预期，并且国内对于创新药临床的从严审核以及 DRG 等政策的影响，创新药一级市场融资的热情也会看到相继放缓的迹象。由此给整个国内 CXO 板块带来了估值下降的过程。

经历了这样一个完整的周期之后，我们认为医药行业投资将从赛道型投资重新回到自下而上选择 PEG 增长的模式，子行业之间的结构将更加均衡，一方面全球医药行业的创新从未停止，无论是创新药还是全产业链，市场热点依然不少，另一方面，随着疫情的逐步结束和国内经济的复苏，消费医药逻辑驱动的板块也有望影响基本面重新向上的趋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2.010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5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虽然 2022 年的宏观环境和医药政策变化可能依然较多，新冠疫情继续在全球范围造成较大影响，每日新增数据继续创新高，好在一些疫苗接种后感染的病人的重症率可能得到比较好的控制，

但是不少国家经济影响依然较大，后续病毒变异依然是最大的不确定因素。国内 DRG 政策和中药支持政策的出台对于当前机构重仓股影响较大，而 CXO 板块在后疫情时代，估值压力显现，但是长期来看，他们依然代表中国最早进入国际舞台的医药制造企业，业绩依然有望保持较快增长，因此医药行业整体投资将更加均衡。在后疫情时代，新冠病毒的变化和国内外货币政策的方向都存在太多的不确定性，每一个新增变化都可能对国内外流动性和资本市场造成重大的扰动，因此可以确定的是 2022 年的 A 股市场的波动性会进一步加大，很难有类似于过去三年那样趋势性的板块性投资机会。

对于医药行业来说，在新的一年里，自下而上监测各项行业政策对于医疗服务和药品的影响，从而对产业投资等造成的影响进行多空两个方向的评估，对于组合做动态调整，目前我们选择的方式是相比于过去两年，将持仓的结构从高度集中到相对分散，板块上重点布局医美、CXO、原料药、中药和疫苗等。未来的一季报将会对全年投资有一个更加重要的指引作用，对于估值已经调整后的 CXO 板块和市场预期升温的中药板块来说，都是一个试金石的检验。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健全了监察稽核机制，根据不同基金的特点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时界定新的合规风险点，并在年初制定监察稽核工作计划及重点，以专项检查或抽查的形式对本基金的投资、研究、交易、基金会计、注册登记、营销、宣传推介等重要业务环节进行检查。

本基金管理人始终坚持以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为基础，不断查缺补漏，确保本基金的安全、合规运作，在投资研究交易环节，主要包括对研究报告合规性、股票库建立及完善情况、基金投资比例的日常监控情况、关联交易的日常维护情况以及公平交易执行情况的合规检查；在营销与销售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宣传推介材料的合规性和费率优惠业务等进行检查；在基金的运作保障方面，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加强对注册登记业务、基金会计业务、基金清算业务以及基金估值等业务的检查来确保本基金财务数据的准确性。上述检查中发现问题的会通过口头改进建议、跟踪检查报告或监察提示函的形式，及时将潜在风险通报部门总监、分管领导、督察长及公司总经理，督促改进并跟踪改进效果。

与此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做好本基金的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

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22)第 P01955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p>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

	<p>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郝琪	杨婧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	
审计报告日期	2022年3月25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5,208,619.28	11,541,195.46
结算备付金		120,796.18	264,174.27
存出保证金		46,695.24	244,82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55,341,630.40	206,923,207.34
其中：股票投资		152,337,730.40	201,503,470.9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3,003,900.00	5,419,736.4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55,265.29	2,141,862.54
应收利息	7.4.7.5	36,856.48	97,669.2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36,281.60	318,13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72,746,144.47	221,531,06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822,168.93	-
应付赎回款		233,311.45	2,367,376.35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8,851.85	181,031.88
应付托管费		27,770.35	36,206.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99,709.32	211,454.98
应交税费		-	0.03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290,383.38	184,976.17
负债合计		5,612,195.28	2,981,045.7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83,138,328.45	108,779,853.56
未分配利润	7.4.7.10	83,995,620.74	109,770,16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133,949.19	218,550,01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746,144.47	221,531,065.71

注：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2.0103 元，基金份额总额为 83,138,328.45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5,791,991.68	95,206,488.68
1. 利息收入		237,854.26	200,329.7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65,237.73	79,427.17
债券利息收入		172,616.53	120,902.5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2,824,551.00	69,373,543.6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42,581,999.17	68,559,659.10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133,206.30	11,208.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375,758.13	802,676.49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28,420,497.82	23,347,254.8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150,084.24	2,285,360.43
减：二、费用		3,518,863.84	4,100,859.32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834,524.40	2,388,252.89
2. 托管费	7.4.10.2.2	366,904.83	477,650.5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7.4.7.19	1,090,845.90	1,024,345.7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0.11
7. 其他费用	7.4.7.20	226,588.71	210,609.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3,127.84	91,105,629.3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3,127.84	91,105,629.3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779,853.56	109,770,166.36	218,550,019.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273,127.84	12,273,127.8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641,525.11	-38,047,673.46	-63,689,198.5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31,515,975.71	144,153,420.73	275,669,396.44

2. 基金赎回款	-157,157,500.82	-182,201,094.19	-339,358,595.0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3,138,328.45	83,995,620.74	167,133,949.19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48,036,735.90	58,335,141.67	206,371,877.5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1,105,629.36	91,105,629.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9,256,882.34	-39,670,604.67	-78,927,487.0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23,575,516.28	246,054,304.56	569,629,820.84
2. 基金赎回款	-362,832,398.62	-285,724,909.23	-648,557,307.8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779,853.56	109,770,166.36	218,550,019.9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凌宇翔

伍军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903 号文《关于准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募集注册并公开发售,由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有关规定和《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发起,于 2017 年 9 月 4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向社会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270,321.06 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9,170.02 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 80,279,491.08 元,折合 80,279,491.08 份基金份额。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其他股票(包括中小板股票、创业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90%+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京 01 破 270 号之一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被依法宣告破产之日起担任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临时基金托管人。

后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银华中证全指医

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原《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更换基金托管人后的《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年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单位的金融资产(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将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系权证投资)于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金融负债分类

金融负债应当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收到的全部股利和利息计入相关损益，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股票投资

(1) 上市流通的股票的估值

上市流通的股票按估值日该股票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

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的股票的估值

A. 送股、转增股、公开增发新股或配股的股票，以其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证券估值日的估值方法估值；

B.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 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

对于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时股票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按中国证监会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2. 债券投资

(1)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或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或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或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全价减去债券收盘价或估值全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债券收盘价或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全价减去债券收盘价或估值全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未上市债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4)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固定收益品种，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估值；

(5)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3. 权证投资

(1) 上市流通的权证按估值日该权证在证券交易所的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如有充足证据表明最近交易市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2) 未上市流通的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3)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4. 分离交易可转债

分离交易可转债，上市日前，采用估值技术分别对债券和权证进行估值；自上市日起，上市流通的债券和权证分别按上述 2、3 中的相关原则进行估值。

5.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

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按证券票面价值与预计收益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

(5) 股票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6)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损失)于交易日按卖出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8) 衍生工具收益/(损失)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9)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等费用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

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具体分红方案见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运作情况届时不定期发布的相关分红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红利再投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3)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基金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基金在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准则，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资管产品运营业务，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分别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的 7%、3%、2%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5,208,619.28	11,541,195.46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15,208,619.28	11,541,195.46
----	---------------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40,988,013.08	152,337,730.40	11,349,717.3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003,900.00	48,986.7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3,003,900.00	48,986.7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43,942,926.38	155,341,630.40	11,398,704.02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1,614,799.20	201,503,470.94	39,888,671.7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5,419,736.40	-69,469.9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5,419,736.40	-69,469.9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67,104,005.50	206,923,207.34	39,819,201.84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无。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296.28	1,124.84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59.84	130.79

应收债券利息	35,477.26	96,267.13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25.29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23.10	121.22
合计	36,856.48	97,669.27

7.4.7.6 其他资产

注：无。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99,709.32	211,454.98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99,709.32	211,454.98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383.38	4,976.1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290,000.00	170,000.00
应付指数使用费	-	10,000.00
合计	290,383.38	184,976.17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8,779,853.56	108,779,853.56
本期申购	131,515,975.71	131,515,975.7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7,157,500.82	-157,157,500.82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3,138,328.45	83,138,328.45

注：如有相应情况，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91,791,627.77	17,978,538.59	109,770,166.36
本期利润	40,693,625.66	-28,420,497.82	12,273,127.8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6,427,597.37	-11,620,076.09	-38,047,673.4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2,364,019.60	1,789,401.13	144,153,420.73
基金赎回款	-168,791,616.97	-13,409,477.22	-182,201,094.1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6,057,656.06	-22,062,035.32	83,995,620.74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8,813.97	71,273.7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216.99	3,729.10
其他	2,206.77	4,424.32
合计	65,237.73	79,427.17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 股票差价收入	42,581,999.17	68,559,659.10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 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 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 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42,581,999.17	68,559,659.10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93,485,459.07	412,534,292.3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50,903,459.90	343,974,633.24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2,581,999.17	68,559,659.10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33,206.30	11,208.1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133,206.30	11,208.10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5,470,082.80	2,962,081.5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489,206.30	2,862,077.00
减：应收利息总额	114,082.80	88,796.4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33,206.30	11,208.10
----------	-------------	-----------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无。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注：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注：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75,758.13	802,676.4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375,758.13	802,676.49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20,497.82	23,347,254.80
股票投资	-28,538,954.42	23,416,770.40
债券投资	118,456.60	-69,515.6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8,420,497.82	23,347,254.80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119,849.79	2,204,629.55
基金转换费收入	30,234.45	80,730.88
合计	1,150,084.24	2,285,360.43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090,845.90	1,024,345.74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合计	1,090,845.90	1,024,345.74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50,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指数使用费	21,578.71	40,609.99
其他	35,010.00	-
合计	226,588.71	210,609.99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无。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山西海鑫实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注)	临时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2021年2月7日—2021年7月19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注)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自2021年7月20日起)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注)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2021年2月7日前)
银华长安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深圳银华永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021年2月7日由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临时基金托管人。后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1年7月20日表决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例 (%)
第一创业	32,152,260.87	4.48	-	-
东北证券	146,639,971.18	20.42	742,735,348.03	100.00
西南证券	115,426,631.81	16.08	-	-

7.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东北证券	-	-	7,923,368.70	100.00
------	---	---	--------------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无。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无。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东北证券	107,237.80	17.24	-	-
第一创业	29,943.22	4.81	8,488.81	8.51
西南证券	106,543.18	17.13	22,020.20	22.08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东北证券	543,162.35	100.00	211,454.98	100.00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34,524.40	2,388,252.8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75,060.67	819,056.51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0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由基金托管人于月初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

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66,904.83	477,650.59

注：1、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由基金托管人于月初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本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应支付的托管费中，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2月7日支付托管人包商银行的托管费为43,169.49元，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12月31日支付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为323,735.34元。上年度可比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应支付的托管费均为应支付给包商银行的金额。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 年1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9月28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800.18	10,001,800.18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800.18	10,001,800.18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800.18	10,001,800.18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03%	9.19%

注：1、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作为发起资金于基金募集期间认购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所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包商银行	-	8,480.52	11,541,195.46	71,273.75
中国建设银行	15,208,619.28	50,333.45	-	-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2 日由基金托管人包商银行保管，按 0.35% 利率计息；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 0.35% 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7.4.12 期末(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774	倍杰特	2021年7月26日	2022年02月16日	新股流通受限	4.57	21.08	444	2,029.08	9,359.52	-
300814	中富电路	2021年8月4日	2022年2月14日	新股流通受限	8.40	23.88	328	2,755.20	7,832.64	-
300994	久祺股份	2021年8月2日	2022年2月14日	新股流通受限	11.90	45.45	388	4,617.20	17,634.60	-
301020	密封科技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1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64	30.44	421	4,479.44	12,815.24	-
301025	读客文化	2021年7月6日	2022年01月24日	新股流通受限	1.55	20.88	403	624.65	8,414.64	-
301026	浩通科技	2021年7月8日	2022年1月17日	新股流通受限	18.03	62.73	203	3,660.09	12,734.19	-
301027	华蓝集团	2021年7月8日	2022年01月19日	新股流通受限	11.45	16.65	286	3,274.70	4,761.90	-
301028	东亚机械	2021年7月12日	2022年1月20日	新股流通受限	5.31	13.50	605	3,212.55	8,167.50	-
301030	仕净科技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4日	新股流通受限	6.10	31.52	242	1,476.20	7,627.84	-
301032	新柴股份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4日	新股流通受限	4.97	12.51	513	2,549.61	6,417.63	-
301033	迈普医学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26日	新股流通受限	15.14	59.97	108	1,635.12	6,476.76	-
301036	双乐股份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02月16日	新股流通受限	23.38	29.93	172	4,021.36	5,147.96	-

301037	保立佳	2021年7月21日	2022年2月7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82	24.26	193	2,860.26	4,682.18	-
301038	深水规院	2021年7月22日	2022年2月7日	新股流通受限	6.68	20.23	266	1,776.88	5,381.18	-
301039	中集车辆	2021年7月1日	2022年1月10日	新股流通受限	6.96	12.51	943	6,563.28	11,796.93	-
301041	金百泽	2021年8月2日	2022年2月11日	新股流通受限	7.31	28.21	215	1,571.65	6,065.15	-
301046	能辉科技	2021年8月10日	2022年2月17日	新股流通受限	8.34	48.99	290	2,418.60	14,207.10	-
301048	金鹰重工	2021年8月11日	2022年02月28日	新股流通受限	4.13	12.96	780	3,221.40	10,108.80	-
301052	果麦文化	2021年8月23日	2022年02月28日	新股流通受限	8.11	33.64	252	2,043.72	8,477.28	-
301053	远信工业	2021年8月25日	2022年3月1日	新股流通受限	11.87	28.78	155	1,839.85	4,460.90	-
301055	张小泉	2021年8月26日	2022年3月7日	新股流通受限	6.90	21.78	355	2,449.50	7,731.90	-
301057	汇隆新材	2021年8月31日	2022年3月9日	新股流通受限	8.03	19.02	218	1,750.54	4,146.36	-
301058	中粮工科	2021年9月1日	2022年3月9日	新股流通受限	3.55	18.24	1,379	4,895.45	25,152.96	-
301059	金三江	2021年9月3日	2022年3月14日	新股流通受限	8.09	19.30	259	2,095.31	4,998.70	-
301062	上海艾录	2021年9月7日	2022年3月14日	新股流通受限	3.31	17.01	523	1,731.13	8,896.23	-
301063	海锅股份	2021年9月9日	2022年3月24日	新股流通受限	17.40	36.11	153	2,662.20	5,524.83	-
301066	万事利	2021年9月13日	2022年3月22日	新股流通受限	5.24	22.84	344	1,802.56	7,856.96	-

		日	日								
301068	大地海洋	2021年 9月16 日	2022年 3月28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3.98	28.38	144	2,013.12	4,086.72		-
301072	中捷精工	2021年 9月22 日	2022年 3月29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7.46	33.41	181	1,350.26	6,047.21		-
301073	君亭酒店	2021年 9月22 日	2022年 3月30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2.24	32.00	144	1,762.56	4,608.00		-
301078	孩子王	2021年 9月30 日	2022年 4月14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5.77	12.14	655	3,779.35	7,951.70		-
301079	邵阳液压	2021年 10月11 日	2022年 4月19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1.92	24.82	140	1,668.80	3,474.80		-
301081	严牌股份	2021年 10月13 日	2022年 4月20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2.95	17.44	364	4,713.80	6,348.16		-
301083	百胜智能	2021年 10月13 日	2022年 4月21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9.08	14.21	416	3,777.28	5,911.36		-
301088	戎美股份	2021年 10月19 日	2022年 4月28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33.16	24.67	114	3,780.24	2,812.38		-
301089	拓新药业	2021年 10月20 日	2022年 4月27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9.11	67.93	198	3,783.78	13,450.14		-
301090	华润材料	2021年 10月19 日	2022年 4月26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0.45	11.22	647	6,761.15	7,259.34		-
301091	深城交	2021年 10月20 日	2022年 4月29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36.50	31.31	171	6,241.50	5,354.01		-
301092	争光股份	2021年 10月21 日	2022年 5月5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36.31	35.52	97	3,522.07	3,445.44		-
301149	隆华新材	2021年 11月3 日	2022年 5月10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10.07	16.76	643	6,475.01	10,776.68		-
688038	中科通达	2021年 7月5日	2022年 1月13 日	新股流 通受限	8.60	18.72	2,132	18,335.20	39,911.04		-
688187	时代	2021年	2022年	新股流	31.38	76.65	2,370	74,370.60	181,660.50		-

	电气	8月30日	3月7日	通受限						
688501	青达环保	2021年7月9日	2022年1月17日	新股流通受限	10.57	21.11	1,759	18,592.63	37,132.49	-
688707	振华新材	2021年9月6日	2022年3月14日	新股流通受限	11.75	47.16	3,414	40,114.50	161,004.24	-
688766	普冉股份	2021年8月12日	2022年2月23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8.90	342.73	297	44,223.30	101,790.81	-

注：1、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的流通受限债券和权证。

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公开发行自律委员会促进科创板初期企业平稳发行行业倡导建议》，通过摇号抽签方式抽取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中 10% 的账户，中签账户的基金管理人承诺中签账户获配股份锁定，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注：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各具体业务部门组成的三道风险监控防线。在董事会领导下，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听取审阅公司风险管理报告及相关情况，掌握公司的总体风险状况，确保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同步进行；公司总经理负责，由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公司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组成的经营管理层，

通过风险管理部，对各项业务风险状况进行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对策和实施控制措施；由各部门总监负责，部门全员参与，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自身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同时分别在自己的授权范围内对关联部门及岗位进行监督并承担相应职责。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使得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在正常市场条件下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

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5,208,619.28	-	-	-	15,208,619.28
结算备付金	120,796.18	-	-	-	120,796.18
存出保证金	46,695.24	-	-	-	46,69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003,900.00	152,337,730.40	155,341,630.40
应收利息	-	-	-	36,856.48	36,856.48
应收申购款	-	-	-	336,281.60	336,281.6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655,265.29	1,655,265.29
资产总计	15,376,110.70	-	3,003,900.00	154,366,133.77	172,746,144.4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33,311.45	233,311.4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38,851.85	138,851.85
应付托管费	-	-	-	27,770.35	27,770.35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4,822,168.93	4,822,168.93
应付交易费用	-	-	-	99,709.32	99,709.32
其他负债	-	-	-	290,383.38	290,383.38
负债总计	-	-	-	5,612,195.28	5,612,195.2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5,376,110.70	-	3,003,900.00	148,753,938.49	167,133,949.19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541,195.46	-	-	-	11,541,195.46

结算备付金	264,174.27	-	-	264,174.27
存出保证金	244,822.28	-	-	244,82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19,736.40	-	-201,503,470.94	206,923,207.34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2,141,862.54	2,141,862.54
应收利息	-	-	97,669.27	97,669.27
应收申购款	559.95	-	317,574.60	318,134.55
资产总计	17,470,488.36	-	-204,060,577.35	221,531,065.7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2,367,376.35	2,367,376.3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81,031.88	181,031.88
应付托管费	-	-	36,206.38	36,206.38
应付交易费用	-	-	211,454.98	211,454.98
应交税费	-	-	0.03	0.03
其他负债	-	-	184,976.17	184,976.17
负债总计	-	-	2,981,045.79	2,981,045.7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470,488.36	-	-201,079,531.56	218,550,019.92

注：上表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债券投资或持有的债券投资占比并不重大，因而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7.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上市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动态、及时地跟踪和控制其他价格风险。

7.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52,337,730.40	91.15	201,503,470.94	9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3,003,900.00	1.80	5,419,736.40	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55,341,630.40	92.95	206,923,207.34	94.68

7.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基金资产净值相对应变化带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Beta 系数是根据过去一个年度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0,239,450.27	10,851,973.28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0,239,450.27	-10,851,973.28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51,497,827.5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3,003,900.0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839,902.90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

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201,345,462.19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566,546.15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11,199.00 元)。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及输入值参见 7.4.4.5。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上述事项解除时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839,902.90 元；本报告期购买的属于第三层次的金额为人民币 319,282.68 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520,620.22 元；本报告期转出第三层次的金额为人民币 13,539.00 元，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金额为人民币 2,340.00 元。该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为市价折扣法，输入值为流动性折扣，该输入值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为输入值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 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5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经本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52,337,730.40	88.19
	其中：股票	152,337,730.40	88.1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003,900.00	1.74
	其中：债券	3,003,900.00	1.7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329,415.46	8.87
8	其他各项资产	2,075,098.61	1.20

9	合计	172,746,144.47	100.00
---	----	----------------	--------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8,219,337.58	76.7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792,706.00	1.6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014,011.20	8.9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6,026,054.78	87.37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75,283.91	3.6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0,764.08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4,608.0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911.04	0.0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4,857.15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359.52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891.92	0.01
S	综合	-	-
	合计	6,311,675.62	3.78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57	我武生物	268,398	15,379,205.40	9.20
2	300363	博腾股份	116,336	10,406,255.20	6.23
3	600436	片仔癀	22,534	9,850,738.10	5.89
4	688185	康希诺	30,955	9,272,570.25	5.55
5	000423	东阿阿胶	186,887	9,110,741.25	5.45
6	300630	普利制药	162,723	8,956,273.92	5.36
7	603259	药明康德	72,750	8,626,695.00	5.16
8	600771	广誉远	188,876	8,133,000.56	4.87
9	688366	昊海生科	58,914	7,416,683.46	4.44
10	300347	泰格医药	49,979	6,387,316.20	3.82
11	300896	爱美客	10,900	5,843,599.00	3.50
12	600085	同仁堂	109,800	4,938,804.00	2.95
13	000538	云南白药	44,800	4,688,320.00	2.81
14	300725	药石科技	30,261	4,302,206.37	2.57
15	600332	白云山	120,800	4,131,360.00	2.47

16	300294	博雅生物	104,200	3,996,070.00	2.39
17	002821	凯莱英	8,577	3,730,995.00	2.23
18	688016	心脉医疗	13,993	3,480,618.82	2.08
19	688166	博瑞医药	80,119	2,941,168.49	1.76
20	600976	健民集团	35,400	2,792,706.00	1.67
21	300601	康泰生物	27,600	2,719,704.00	1.63
22	000739	普洛药业	66,900	2,347,521.00	1.40
23	600566	济川药业	75,100	2,128,334.00	1.27
24	603707	健友股份	50,339	2,114,238.00	1.26
25	600285	羚锐制药	105,400	1,665,320.00	1.00
26	605369	拱东医疗	4,600	659,134.00	0.39
27	301033	迈普医学	108	6,476.76	0.00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957	贝泰妮	28,491	5,478,249.48	3.28
2	688187	时代电气	2,370	181,660.50	0.11
3	688707	振华新材	3,414	161,004.24	0.10
4	688766	普冉股份	297	101,790.81	0.06
5	688038	中科通达	2,132	39,911.04	0.02
6	688501	青达环保	1,759	37,132.49	0.02
7	301058	中粮工科	1,379	25,152.96	0.02
8	300994	久祺股份	388	17,634.60	0.01
9	301046	能辉科技	290	14,207.10	0.01
10	301089	拓新药业	198	13,450.14	0.01
11	301020	密封科技	421	12,815.24	0.01
12	301026	浩通科技	203	12,734.19	0.01
13	301039	中集车辆	943	11,796.93	0.01
14	301149	隆华新材	643	10,776.68	0.01
15	301048	金鹰重工	780	10,108.80	0.01
16	300774	倍杰特	444	9,359.52	0.01
17	301062	上海艾录	523	8,896.23	0.01
18	301052	果麦文化	252	8,477.28	0.01
19	301025	读客文化	403	8,414.64	0.01
20	301028	东亚机械	605	8,167.50	0.00
21	301078	孩子王	655	7,951.70	0.00
22	301066	万事利	344	7,856.96	0.00
23	300814	中富电路	328	7,832.64	0.00
24	301055	张小泉	355	7,731.90	0.00
25	301030	仕净科技	242	7,627.84	0.00
26	301090	华润材料	647	7,259.34	0.00

27	301032	新柴股份	513	6,417.63	0.00
28	301081	严牌股份	364	6,348.16	0.00
29	301041	金百泽	215	6,065.15	0.00
30	301072	中捷精工	181	6,047.21	0.00
31	301083	百胜智能	416	5,911.36	0.00
32	301063	海锅股份	153	5,524.83	0.00
33	301038	深水规院	266	5,381.18	0.00
34	301091	深城交	171	5,354.01	0.00
35	301036	双乐股份	172	5,147.96	0.00
36	301059	金三江	259	4,998.70	0.00
37	301027	华蓝集团	286	4,761.90	0.00
38	301037	保立佳	193	4,682.18	0.00
39	301073	君亭酒店	144	4,608.00	0.00
40	301053	远信工业	155	4,460.90	0.00
41	301057	汇隆新材	218	4,146.36	0.00
42	301068	大地海洋	144	4,086.72	0.00
43	301079	邵阳液压	140	3,474.80	0.00
44	301092	争光股份	97	3,445.44	0.00
45	301088	戎美股份	114	2,812.38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63	通策医疗	16,619,784.00	7.60
2	002821	凯莱英	16,114,259.99	7.37
3	300760	迈瑞医疗	15,795,019.00	7.23
4	688185	康希诺	15,548,761.36	7.11
5	600771	广誉远	15,087,779.48	6.90
6	300759	康龙化成	14,225,531.00	6.51
7	300363	博腾股份	13,637,515.66	6.24
8	300595	欧普康视	13,031,346.55	5.96
9	600436	片仔癀	11,601,956.00	5.31
10	688366	昊海生科	11,595,791.71	5.31
11	000538	云南白药	11,049,614.42	5.06
12	688016	心脉医疗	10,207,718.16	4.67
13	300357	我武生物	8,937,863.96	4.09
14	300957	贝泰妮	8,787,453.72	4.02
15	300630	普利制药	8,736,812.76	4.00
16	600085	同仁堂	8,470,999.00	3.88
17	300725	药石科技	7,366,877.00	3.37
18	000423	东阿阿胶	7,317,955.00	3.35
19	300896	爱美客	6,359,591.00	2.91

20	600332	白云山	6,187,320.91	2.83
21	000516	ST 国医	5,761,716.00	2.64
22	002044	美年健康	5,490,625.68	2.51
23	300347	泰格医药	5,229,494.00	2.39
24	300601	康泰生物	5,088,132.00	2.33
25	300122	智飞生物	5,058,888.00	2.31
26	603707	健友股份	4,978,212.76	2.28
27	603259	药明康德	4,661,535.48	2.13
28	688166	博瑞医药	4,650,322.27	2.13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63	通策医疗	24,042,867.07	11.00
2	300558	贝达药业	22,439,368.06	10.27
3	002821	凯莱英	19,743,046.39	9.03
4	300015	爱尔眼科	19,281,833.19	8.82
5	688166	博瑞医药	18,792,174.37	8.60
6	300595	欧普康视	16,858,461.26	7.71
7	300760	迈瑞医疗	15,238,938.91	6.97
8	300347	泰格医药	14,696,857.18	6.72
9	600276	恒瑞医药	14,285,339.87	6.54
10	300759	康龙化成	14,218,405.67	6.51
11	600771	广誉远	13,037,625.14	5.97
12	300630	普利制药	11,645,449.81	5.33
13	300357	我武生物	10,047,299.46	4.60
14	300363	博腾股份	9,633,064.33	4.41
15	600436	片仔癀	8,152,034.15	3.73
16	002317	众生药业	7,609,489.89	3.48
17	603229	奥翔药业	7,379,818.25	3.38
18	300601	康泰生物	7,318,021.56	3.35
19	300122	智飞生物	7,065,555.92	3.23
20	603259	药明康德	6,546,766.38	3.00
21	000538	云南白药	5,999,973.12	2.75
22	000739	普洛药业	5,778,158.35	2.64
23	600521	华海药业	5,730,960.49	2.62
24	300702	天宇股份	5,675,795.04	2.60
25	002332	仙琚制药	5,384,070.17	2.46
26	688016	心脉医疗	5,290,947.82	2.42
27	002044	美年健康	5,124,354.80	2.34
28	603520	司太立	5,098,440.76	2.33

29	000516	ST 国医	5,028,684.40	2.30
----	--------	-------	--------------	------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30,276,673.7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93,485,459.07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003,900.00	1.8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003,900.00	1.8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547	16 国债 19	30,000	3,003,900.00	1.8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6,695.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55,265.2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6,856.48
5	应收申购款	336,281.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75,098.6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88187	时代电气	181,660.50	0.11	新股流通受限
2	688707	振华新材	161,004.24	0.10	新股流通受限
3	688766	普冉股份	101,790.81	0.06	新股流通受限
4	688038	中科通达	39,911.04	0.02	新股流通受限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31,175	2,666.83	13,662,632.50	16.43	69,475,695.95	83.5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34,594.92	0.5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9.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 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 金	10,001,800.18	12.03	10,001,800.18	12.03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 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800.18	12.03	10,001,800.18	12.03	3年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 10,001,800.18 份，其中认购份额 10,000,000.00 份，认购期间利息折算份额 1,800.18 份。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9月28日） 基金份额总额	80,279,491.08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8,779,853.5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1,515,975.7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7,157,500.8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138,328.45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换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在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并在投资策略中增加存托凭证相关投资策略。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共计人民币 50,000.00 元。目前的审计机构连续 5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北证券	5	146,639,971.18	20.42%	107,237.80	17.24%	-
华创证券	2	132,301,578.62	18.43%	123,212.49	19.81%	-
西南证券	4	115,426,631.81	16.08%	106,543.18	17.13%	-
申万宏源	2	91,614,003.56	12.76%	85,321.03	13.72%	-
光大证券	2	62,365,831.68	8.69%	58,082.97	9.34%	-
长江证券	2	32,957,507.89	4.59%	30,693.37	4.93%	-
第一创业	2	32,152,260.87	4.48%	29,943.22	4.81%	-
华宝证券	3	30,817,370.33	4.29%	22,536.79	3.62%	-
方正证券	4	27,928,621.89	3.89%	20,424.30	3.28%	-
招商证券	2	19,453,286.00	2.71%	18,116.86	2.91%	-
太平洋证券	4	10,549,123.68	1.47%	7,714.35	1.24%	-
海通证券	2	7,464,194.26	1.04%	5,458.76	0.88%	-
中金公司	2	3,575,345.40	0.50%	3,329.75	0.54%	-
天风证券	3	2,618,919.61	0.36%	1,915.23	0.31%	-
广发证券	2	2,079,085.23	0.29%	1,526.07	0.25%	-

安信证券	2	-	-	-	-	-
财通证券	2	-	-	-	-	-
东方财富	2	-	-	-	-	-
东方证券	3	-	-	-	-	-
东莞证券	1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3	-	-	-	-	-
中信华南	1	-	-	-	-	-
国都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国泰君安	2	-	-	-	-	-
国信证券	3	-	-	-	-	-
红塔证券	1	-	-	-	-	-
宏信证券	2	-	-	-	-	-
华安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4	-	-	-	-	-
江海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2	-	-	-	-	-
南京证券	1	-	-	-	-	-
平安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上海华信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西部证券	3	-	-	-	-	-
湘财证券	1	-	-	-	-	-
新时代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3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中银国际	1	-	-	-	-	-
中原证券	2	-	-	-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北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2,954,913.30	100.00%	-	-	-	-
第一创业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财通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东莞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中信华南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红塔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南京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上海华信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湘财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 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中原证券	-	-	-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权证交易。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15
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年第1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15
3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15
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1年1月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15
5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2021年1月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15
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第4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1-20
7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第4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20
8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3
9	《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临时基金托管人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7
10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20
11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2021年2月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20
1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1年2月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20
13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	2021-2-23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1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 年第 2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2-23
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3-29
16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3-29
17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全部公募指数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三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3-30
18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3-30
19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 年第 3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3-30
20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1 年 3 月修订）》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3-30
2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三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4-8
2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4-21
23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4-21
2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5-7
25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 年第 4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5-7
2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5-28
27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	2021-5-31

	通讯方式召开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8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6-1
2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机构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16
30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7-19
31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19
3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1
33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1
3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1
35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1 年第 5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1
36	《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1
37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银华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7-23
38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及业务整体迁移合并期间基金业务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8-9
3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8-28
40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	2021-8-28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4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9-10
4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四大证券报,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9-22
4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四大证券报	2021-10-26
4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1-10-26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增加侧袋机制，在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并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

2、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全部公募指数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对本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了修订，补充了关于指数不符合要求、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时的应急处置安排，明确了基金运作过程中标的指数成份证券面临退市或违约风险时的处置措施等。本次修订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正式生效。

3、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6 月 12 日《关于准予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03 号）准予注册。基金管理人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2 月 7 日由中国证监会指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基金临时基金托管人。

2021 年 5 月 31 日至 2021 年 7 月 19 日期间，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选任新基金托管人及修改基金法律文件的议案》，银华中证

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换基金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自 2021 年 7 月 20 日起，原《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更换基金托管人后的《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3.1.1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13.1.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13.1.3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3.1.4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3.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13.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3.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9 日